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办公室

闽委组办〔2018〕7号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办公室关于开展

第十五届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

观摩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区）委组织部，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省委省直机关工委组织部，省委教育工委组织处，省国资委政治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交流党员电化教育工作经验，推动媒体融合环境下党员教育资源创新发展，决定开展第十五届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题，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聚焦基层一线，聚焦先进典型，分类别地组织制作和征集一批优秀党员教育电视片，为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奋力谱写新时代福建发展新篇章的实践中，提供生动鲜活的学习教材和榜样。

二、作品要求

（一）内容要求

征集作品围绕阐述党的大政方针、讲述红色故事、宣传先进典型，弘扬主旋律、汇聚正能量。重点反映各级党组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建设新福建中加强和改善党的建设，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发展的新鲜经验；各地各部门在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中涌现的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党员的典型事迹；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坚持“四讲四有”、做到“四个合格”的生动实践。同时，征集推出一批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深入解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辅导教材；以理想信念教育、宗旨教育、道德教育、法治教育、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为主题的专题教育片；实用技术技能培训教材等。要运用党员群众爱听、能听懂的语言，创作适应新媒体传播的微视频、动漫、H5课件等艺术作品，更好地满足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学习需求。

（二）作品分类

征集作品分6类：典型事迹片、微视频、纪录片、培训片、文艺片、新媒体课件。其中，微视频包括微动漫、微党课、微专题片、微培训片、微公益片等；纪录片包括理论文献纪录片、工作案例纪实片、党史国史故事片等；培训片包括主题教育专题片、实用技能技术培训片等；文艺片包括电影、微电影、电视剧、戏剧、歌曲等党员教育影视作品；新媒体课件包括在各种新媒体平台推出的视频、图文课件（如H5课件、PPT）等。

（三）报送要求

**1．报送数量：**各设区市委组织部、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省委省直机关工委组织部、省委教育工委组织处、省国资委政治部报送作品数量不少于3部，各县（市、区）委组织部报送作品数量不少于1部。县（市、区）委组织部报送的作品由设区市委组织部、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审核、遴选、汇总后统一报送省委组织部党员电教中心。

**2．报送范围：**各地报送的作品应是2017年以来，由各地党委组织部单独制作或以党委组织部为主创作的作品。作品注重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结合，一般性的工作总结片、汇报片、讲座、宣传片不纳入征集作品范围。

**3．时长要求：**典型事迹片、培训片每集时长一般不超过15分钟，微视频每集时长一般不超过5分钟，微电影一般不超过20分钟，纪录片、文艺片参照影视行业标准。新媒体类作品，H5课件一般不超过10页（自动播放时间不超过3分钟），PPT一般不超过40页（自动播放时间不超过10分钟）。

**4．报送时间：**请各单位于2018年10月31日前，将参评作品、报名表、解说词各1份报送至省委组织部党员电教中心（详见附件）。联系人：李小红，0591-88019212，电子邮箱fjdjzx@126.com。

三、观摩评选和交流展播

本届观摩交流活动，先由省党员电教中心从各地报送的电视片（课件）中筛选出入围作品；然后在党员e家开展面向广大党员的“网上观摩”活动；再邀请党员教育和影视专家评审；最后综合专家观摩点评和网上观摩情况确定优秀作品。

在省级党员远程教育教学平台和党员e家、省电视台综合频道“时代先锋”栏目开设活动专区，集中展播优秀作品；向各地党员教育电视栏目、党员教育网站推荐播出优秀作品；精选部分优秀作品编辑制作《第十五届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优秀作品集萃》，供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观看学习。同时精选部分优秀作品参加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

各单位要围绕观摩交流活动主题和征集作品要求，认真做好作品制作、遴选、报送工作，严把政治关、质量关，以观摩交流活动为契机，打造精品，锻炼队伍，推动党员教育传统优势与信息技术高度融合，进一步提升党员教育工作水平。

附件：1．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作品报送细则

2．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作品报名表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办公室

2018年3月14日

附件1

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作品报送细则

1．使用移动硬盘或闪存盘报送作品（不接收录像带）。

2．移动存储内建3个分类文件夹：作品、报名表、解说词。将作品视频文件、报名表Excel文件、解说词Word文件存入相应文件夹。报名表纸质版由设区市委组织部、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审核盖章后报送。

3．视频作品一般应为高清制式，每部作品报送两种格式：①TS或MOV（1080/50i/50Mbps）,②MP4(1080/25P/8Mbps),视频文件按“报送单位-序号-片名-分类”格式命名。

4．在线发布的新媒体课件，且无法生成本地文件的（如在线H5课件等），应附加链接地址或二维码。

附件2

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报名表（一）

（典型事迹片、微视频、纪录片、培训片、文艺片类）

报送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片 名 |  | | 类 别 | | |  | |
| 总 集 数 |  | | 每集时长（分钟） | | |  | |
| 制作单位 |  | | | | | | |
| 主创人员 | 监制（策划） | 编导（导演） | | 撰 稿 | 摄 像 | | 剪辑（制作） |
|  |  | |  |  | |  |
| 内容简介 |  | | | | | | |
| 报送单位  意 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报名表（二）

（新媒体课件类）

报送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 称 |  | | | （二维码） | | |
| 类 型 |  | | |
| 发布平台 |  | | |
| 制作单位 |  | | |
| 网 址 |  | | |
| 主创人员 | 监制（策划） | 编导（导演） | 撰 稿 | | 摄 像 | 剪辑（制作） |
|  |  |  | |  |  |
| 内容简介 |  | | | | | |
| 报送单位  意 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类型”栏选填：视频、H5、PPT、其他。

全省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作品报名表（汇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片名  （名称） | 类别 | 集数 | 每集  时长  （分钟） | 报送单位 | 制作单位 | 监制  （策划） | 编导  （导演） | 摄像 | 剪辑（制作） | 内容简介 | 类型 | 发布平台 | 联系人 | 固定电话 | 手机 |
| 1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注：汇总表只报送电子版，请使用Excel按以上样式设计。